

# 乐山师范学院

乐师院教〔2015〕5号

---

## 关于制订 2015 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 指导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学校“推进综合改革，加快转型发展”战略，学校决定开展 2015 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工作，并提出如下指导性意见。

### 一、指导思想

贯彻党的“十八大”关于“推动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精神和《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等文件精神，主动适应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和教育改革的总体要求。坚持以生为本、德育为先、能力为重、全面发展的教育理念，针对应用型本科人才培养的薄弱环节和深层次问题，立足实际、着眼长远，巩固完善、改革创新，系统设计、整体优化，切实提高应用型本科人才培养质量，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要。

### 二、基本原则与要求

#### （一）以生为本，分类实施

1. 各专业根据专业与学生特点，紧密结合行业/企业需求，

针对不同类型的应用型人才的培养需要，科学选择，合理定位。

2. 各专业在强化学生专业知识和专业能力基础上，根据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学生成长的实际需要，合理设置特色鲜明的专业方向，加强学生职业首岗胜任能力培养。

3. 加强职业沟通、团队合作、自我管理（学习）、解决问题、信息处理、创新创业等职业核心能力培养，为学生未来职业可持续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4. 充分考虑学生就业、创业和继续深造等不同学习及发展需求，构建多目标的人才培养模式，设计多样化课程体系。

5. 继续深化卓越人才培养计划、教改实验班、IPD 项目以及第二专业、辅修专业等改革，同时增大选修课程比例，满足学生个性化发展需要。

## **（二）优化课程，增强应用**

1. 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应从“理论取向”转向“实践取向”，建立以应用为特征、能力培养为核心的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同时，科学处理好知识、能力与素质的关系。

2. 通识教育课程：减少通识教育课程学分，加强通识教育与专业教育的融合，增强其应用性；加强“素质和能力基础”课程。

3. 专业课程：适度压缩专业课程课内理论学时学分，增加实践和课外学时学分；增设“专业导论”课程、项目类课程、创新创业课程或教学内容，以及行业专家课程、职业资格证书课程或教学内容；鼓励学生积极参与科研、学科竞赛及科技创作等创新活动。

4. 教师教育课程：根据《教师专业标准（试行）》、《教师教育课程标准（试行）》以及国家教师资格证考试要求，增加课程门数与学时学分，构建理论与实践深度融合的教师教育课程体系。

5. 实践教学：增强实践教学的完整性、层次性、有效性；增加实践教学学时学分；强化课程实践，应单独设置学时学分落实实践性课程。

6. 素质与能力拓展：素质与能力拓展是与通识教育课程、专业课程、实践教学相统一的学习内容，纳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作为学生毕业必须完成的教学环节；增设“品行教育”、“拓展阅读”、“心理健康教育”等必修课程或项目。

### **（三）强化实践，知行合一**

1. 根据应用型人才培养的特点与目标、要求，构建认知性实践、基础性实践、综合应用性实践和创新创业性实践多层次有机衔接的实践教学体系。

2. 探索“实践——理论——实践”的实践教学新模式，以及分段实习模式；实施四年全程设计实践教学，各专业培养方案要明确本专业每年的实践教学内容和安排，建立理论与实践结合紧密的一体化课程体系。

3. 增加实践教学学分比例，按照师范类专业，非师范的理工农、艺体类专业和非师范的经管文法类专业等不同类别设置不同比例的实践学分。

4. 面向行业/企业实际问题，开发以专业综合训练为目的的项目类课程，让学生在“做中学”，在“做中”增长能力。

5. 继续深化应用性毕业论文（设计）改革，进一步增强毕业论文（设计）的多样性和有效性；工科专业一般只做毕业设计，不再做毕业论文。

#### **（四）协同育人，深度融合**

1. 加强与地方政府、行业/企业合作，协同制订培养目标、设计课程体系、建设课程资源、组织教学团队、建设实践基地、开展教学改革、评价培养质量。

2. 统筹考虑第一课堂和第二课堂，第一课堂专业学习应延伸融入第二课堂活动；第二课堂应将专业学习与社团活动、社会实践等有机结合，注重促进学生成长的实效。

3. 探索在线网络学习与课堂教学、线上与线下混合式教学、课内教学与课外自主学习等相结合的教学形式，减少课堂讲授的学时数，加强学生学习能力、探究能力和创新能力的培养。各专业应设置一定数量的此类课程，包括零学时课程，即只有学分而没有课内学时的课程，明确课程学习内容及要求，学生课外自主学习，经过考核取得成绩及学分。

### **三、人才培养方案框架**

#### **（一）培养方案的组成内容**

见附件1《2015版XXX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模板。

#### **（二）本科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与规格要求**

##### **1. 培养目标**

**学校本科人才培养的总目标：**培养品德优良、身心健康、基础扎实、专业过硬，具有职业首岗胜任能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各专业的培养目标:**依据学校本科人才培养的总目标和行业/企业人才培养需求,明确各专业的应用型人才培养类型定位,突出专业自身的人才培养特色,确定有前瞻、可达成的专业人才培养具体目标,准确、清晰表述。

## **2. 规格要求**

根据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以及专业所对应的行业/企业对人才的需求类型、特点,细化本专业毕业生知识、能力和素质三方面各自的内涵及目标要求。

同时,理清知识、能力、素质与培养目标之间的逻辑关系,知识、能力、素质与课程(环节)之间的对应关系。以图表的形式,明确培养规格要求中的知识、能力、素质与设置课程及有关环节的对应关系。

### **(三) 学期、学分与学时**

#### **1. 学期**

实施春、秋季两学期制,每学期教学周由原来的 16 周延长为 17 周,其中包含 1 个实践教学周,以此深化短学期改革。实践教学周的具体时间由各教学院确定,原则上期末考试时间应安排在最后两周进行。

#### **2. 学分与学时**

毕业总学分:师范类专业 185 左右;非师范的理工农、艺体类专业 180 左右,非师范的经管文法类专业 175 左右。根据专业特点和人才培养需要,各类专业的毕业总学分在上下 10 学分之内合理浮动。

课内总学时:原则上各专业控制在 2300-2500。

#### **(四) 课程体系**

课程体系包含通识教育课程、专业课程（含师范专业的教师教育课程）、实践教学以及素质与能力拓展。课程设置及教学安排见人才培养方案模板中的“教学计划进程表”。

##### **1. 通识教育课程**

通识教育课程包括必修和选修两个类别，其中必修至少 40 学分，选修至少 8 学分。

##### **(1)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思想政治教育：共 14 学分。开课学期原则上从第 3 学期开始，具体由学生所在学院和开课单位商定。课程的具体实施见该模块课程实施方案。

大学英语：共 12 学分。第一、二学期为基础必修课程，全校学生修读；第三、四学期为模块化选修课程，各专业可以结合专业应用设置。

信息技术：共 4 学分。“信息技术基础”实施考试过关制，考试过关的学生可以免修。“信息技术应用方法与实践”紧密结合专业应用需求设定课程。

大学体育：共 6 学分。大学体育 1 为体育基础课；大学体育 2、3 完成俱乐部选项课程；大学体育 4 完成教师指导课程与课外活动积分。

素质与能力基础：至少 4 学分。该模块课程主要是为增强学生的基本素质和职业核心能力基础。各专业自行确定课程（可以不限于建议课程）。具体开课学期由学生所在学院与开课单位商定。

## **(2)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由学生自主选修 8 学分，不得选择与“素质与能力基础”模块中的课程以及所在专业的专业课相同或者相近的课程。

## **2. 专业课程**

专业课程包括专业基础课、专业方向课和专业拓展课。专业课程设置应充分考虑课程前后衔接的逻辑性，注意归并、重组部分内容重叠、分散设置的课程，合理分配基础课、方向课和拓展课的比例。

### **(1) 专业基础课**

专业基础课着重强化学生的专业基础知识、基础理论和基本能力，为学生学习后续课程和未来可持续发展奠定必要基础。具体课程设置要结合《专业目录》的有关要求，做到少而精。

在第一学期应开设至少 1 个学分的专业导论课，整合原入学教育中的专业教育内容，让学生了解本专业的学习要求及学习方式方法，知晓专业对应的行业/企业发展特点及其对人才的需求标准、要求，初步确立起专业意识和学习发展目标。该课程的实施可以采取专题教学——由教学经验丰富的资深教师、行业/企业专家等专门进行讲授，以及到行业/企业一线观摩、访谈、体验等方式。

### **(2) 专业方向课**

每个专业应对应行业领域和岗位群的要求设置特色鲜明的专业方向与课程体系。

——每个方向的学分数应该相同，专业方向一经选定，原则上学生应修读完该方向的所有课程。

——每个专业设置与行业/企业合作开设的课程，以及行业/企业专家单独开设的课程，总共不少于3门。行业专家课程须备注表明。

——每个专业开设至少1个学分的就业指导课，各教学学院组织实施，招就处负责宏观指导和管理。

——适宜专业在专业方向课程中应设置或者强化有关职业资格证书的课程或内容，以提高学生持证率。

### **(3) 专业拓展课**

专业拓展课是为拓宽学生专业知识、能力、素质，满足学生个性化发展需求而开设的课程，学生一般从第5学期开始选修。

——专业拓展课中可开设针对复合应用型人才培养的跨学科专业模块选修课程。可采取单独开课或随班修读的方式进行学习。

——各专业应结合讲座、报告等形式开设新课程，注重反映行业/企业的新技术、新标准、新方法和学科专业前沿新理论。

## **3. 教师教育课程**

教师教育课程是针对培养中学教师的师范专业开设的一类专业课程，包括公共必修、选修和学科教学必修、选修两类，共计至少22学分。

### **(1) 公共必修、选修课**

教师教育公共必修、选修课程由学校统一设定。

公共必修：共12学分。其中“心理学”、“教育学”应包括教师教育课程标准中的有关建议模块内容。“现代教育技术应用”开课学期4或5由开课单位与各教学学院商定。

公共选修：学生在此模块中至少选修4学分。

## **(2) 学科教学必修、选修课**

教师教育学科教学类必修、选修课程由各专业自己设定，其中必修课程至少4学分；选修课程至少2学分，学分计入专业拓展课程。

## **4. 实践教学**

(1) 各专业系统设计实践教学，除学校统一安排的教学内容外，自行设计内容与学分。

(2) 实践教学主要包括课程实践（实验、实训、课程见习、课程设计、课程学习展示、课程论文）、专业见习、毕业实习、试讲试教（师范专业）、专业技能训练、专业实务、学年论文、毕业设计(论文)等。

(3) 学校统一安排的实践教学包括军事训练与教育，实习，见习，教师技能（师范专业），试讲试教（师范专业），毕业论文（设计）。

实习：12学分，在第7或8学期进行。鼓励探索整体设计、分段进行，即整体设计实习的任务、要求和考核，并把1个学期的实习分为两段，分别在第5学期和第7（或）8学期进行。

见习：至少2学分，集中安排至少2次，集中安排时间不少于两周。实施分段实习的专业可以把见习与第一段实习统筹安排。

教师技能：2学分，以学生自主学习训练为主，1-8学期不间断进行，证书制管理。

试讲试教：2学分，集中时间至少2周。

毕业论文（设计）：学分4-8个，根据专业特点多样化选题

及完成形式，每个专业要明确毕业论文（设计）的具体类型。在第8学期及之前实施。

（4）各专业在第4—6学期每个学期一般至少开设1门面向行业/企业实际问题，以专业综合训练为目的的项目类课程。根据各专业特点，原则上应设计整合实验、整合实训与整合实习，课程实验、实训、实习达到16学时及以上的应作为单独课程开设。

（5）谨慎探索一些课程设计、毕业设计等实践环节由有足够资质、符合专业教育标准的企业外包。

（6）实践教学环节的学分设置，原则上，师范类专业和非师范的理工农、艺体类专业不应少于总学分的30%；非师范的经管文法类专业不应少于总学分的20%，其中卓越人才教育培养计划、教改实验班等所属专业根据有关项目的标准和要求设置。

（7）实践教学周每个专业总共为6—7个（如果实习在第7学期，为6个；在第8学期则为7个）。实践教学周的教学内容主要包括课程实践、专业技能训练、专业实务、科研训练、一线专家讲座、专业见习等。实践教学周的方案制订既要考虑每个学期的实践周与该学期的人才培养目标及课程设置统一，也要统筹考虑6或者7个实践教学周的整体性。实践教学周的学习须经过考核评定学生的成绩及学分。实践教学周的安排须在“教学计划进程表”中备注标明。

（8）集中实践教学环节尽量安排在实践教学周、寒暑假、第七、八学期集中进行。

## 5. 素质与能力拓展

素质与能力拓展主要通过多种形式和内容的第二课堂活动

实施。

(1) 素质与能力拓展环节包括学校统一设定的必修类和各专业自主设定的选修类。

——学校统一设定的必修类：共4学分。其中，“品行教育”由各教学院主要以品行分评定方式组织实施，学工部负责宏观指导和管理；“拓展阅读”由各教学院组织实施，分散进行，学工部负责宏观指导和管理；“心理健康教育”由各教学院组织实施，分散进行，学校心理健康教育中心负责指导和管理。

——各专业自主设定的选修类：至少4学分。各专业根据人才培养需要自主设定，并组织实施与考核。内容主要包括过程参与类和成果取得类。过程参与类如专业技能训练活动、社会实践、学科前沿讲座等；成果取得类如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专利、学科竞赛获奖、SYB创业培训证书、职业资格证书、过级证书、科研论文等。

(2) 每个学生至少须获得8学分，并纳入毕业授位总学分。素质与能力拓展学分不得由学业课程学分冲抵。学生获得专业自设学分如果超出4个，其中的成果取得类学分，经过认定可以冲抵通识教育选修课学分、专业拓展课学分。素质与能力拓展学分之外的创新与附加学分管理办法由学校团委制订。

## (五) 其他

1. 第二专业和辅修专业：为拓宽学生知识面、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和就业竞争力，为非本专业学生提供个性化发展条件，每个专业应制订第二专业和辅修专业培养方案(方案的制订和具体实施参照学校第二专业和辅修专业有关管理办法)，明确第二专

业和辅修专业课程设置。第二专业和辅修专业学分，经过认定可以冲抵通识教育选修课和专业拓展课学分。课程修读可以采取单独开课或随班修读的方式进行。

2. 各类卓越人才教育培养计划、教学院综合改革试点、专业综合改革试点、本科教改实验班等所属专业，要根据相关项目的建设标准和要求，制订人才培养方案。

#### 四、有关说明

1. 学分计算：原则上理论课课堂教学16学时计1学分；课外自主学习（网络学习）32学时计1学分；实验、公共体育及各专业的技术技能实训等实践性课程的学分按一般课程的0.5到0.8折算；见习、实习、毕业设计（论文）等综合性、独立性实践环节，一般按每周1学分，在不减少学时的基础上，可以适当压缩学分。

2. 课内学时分布和安排：学期课时分布和周课时安排要合理，留给学生充分的消化和理解的时间，并为学生发展自己的志趣、潜力和特长留有空间。周学时（含实验课）原则上控制在25学时以内。

3. 选修课程模块提供的课程总学分数不少于最低要求选修学分的1.5倍。

4. 专业基本信息：应包含专业名称、专业代码、专业门类、标准学制、专业所属学院、适用年级等信息，有关信息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和专业介绍（2012年）》（以下简称《专业目录》），按照2012年专业整理后我校各本科专业情况（见附件2《本科专业信息汇总表》）准确填写。

5. 主干学科及核心课程：依照《专业目录》确定专业所属主干学科，参考《专业目录》确定专业核心课程，专业核心课程既包括专业基础课中的课程，也包括专业方向课和专业拓展课中的课程。

6. 毕业授位：学生达到毕业要求，准予毕业；达到授位要求，授予教育部《专业目录》规定的学位。

7. 教学大纲：各专业根据所制订的新的培养方案，组织制订课程（包括实践教学环节）教学大纲。

8. 课程代码和名称：为抓好课程的基础信息建设，同时为迎接教育部审核评估提前做好准备，以本次培养方案修订为契机，对课程信息进行梳理和规范，并最终通过网络平台提交。

9. 本次制订的培养方案自2015级起执行，15级之前的年级可根据本方案制订的有关意见进行适当调整。

## **五、制订工作要求**

1. 培养方案制订工作是各教学学院的“1号工程”，院长是第一责任人，须牵头统一进行。各学院要成立方案制订专门工作小组，明确分工及职责，确保方案制订高质量完成。

2. 本次培养方案制订，应在前期调研基础上，更广泛、深入地征求各方面建议，尤其是征求行业/企业一线专家的建议。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须组织不少于5人（其中一线专家不少于3人）的专家小组进行会审和研讨。各专业在制订培养方案时，须同时完成培养方案制订报告（具体要求见附件3）。

3. 学校将组织审核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审核通过后予以定稿。

4. 培养方案制订工作应严格按照该项工作的日程安排（见附件4）进行。

- 附件： 1. 《2015版XXX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模板  
2. 乐山师范学院本科专业信息汇总表  
3. 培养方案制订报告内容及格式  
4. 2015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工作日程安排

乐山师范学院  
2015年1月19日

## 附件 1

# 《2015版XXX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模板

## XXX 专业本科人才培养方案（黑体小 2 号加粗，居中）

（2015 版）（黑体 4 号加粗，居中）

### 一、专业基本信息（一级标题黑体 4 号加粗，下同）

专业名称： \* \* \* \*

专业代码： \* \* \* \*

专业门类： \* \* \* \*

标准学制： \* \* \* \*

所在学院： \* \* \* \*

适用年级： \* \* \* \*

（正文文字，宋体小 4 号，下同）

### 二、培养目标及规格要求

（一）培养目标（二级标题宋体 4 号加粗，下同）

\* \* \* \*

（二）规格要求

\* \* \* \*（知识、能力、素质要求与设置课程及有关环节对应关系的图表以附件形式出现）

### 三、主干学科及核心课程

\* \* \* \*

### 四、毕业及授位要求

本专业学制四年，修业年限 3-6 年，毕业最低学分 ；修满规定学分且达到学校有关学习要求的准予毕业。符合学校学士学位授予条件的，授予 学位。

### 五、教学计划进程表

（表格内容宋体 5 号，下同）

课程类别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数	总学时	学时类型			各学期周学时分配								开课单位	备注	
					课内讲授	实验实践	课外自主	1	2	3	4	5	6	7	8			
通识教育课程	思想政治教育	思想道德修养和法律基础	3	48													思政部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3	4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32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6	96														
	大学英语	大学英语1	4	64	48		16	4									外语学院	
		大学英语2	4	64	64				4									
		大学英语3	2	32	32					2								
		大学英语4	2	32	32						2							
	信息技术	信息技术基础	1	32	16		16	2									计科学院	
		信息技术方法与实践	3	48	24	24			3									
	大学体育	大学体育1	1.5	32		24	8	2									体育学院	
		大学体育2	1.5	32														
		大学体育3	1.5	32														
		大学体育4	1.5	32														
	素质与能力基础	大学语文	2	48	32		16										文新学院	
		大学数学	2	32													数信学院	
		中外哲学史专题	2	32													思政部	
		信息资源检索与利用	1	16													图书馆	
		沟通与交流	1	32														
			合计	40														
选修	综合素质	由学生自主选修																
		合计	8															
专业课程	专业基础课	专业导论课	1				1											
		合计																
	专业方向课	就业指导课	1											1				
		合计																
	专业拓展课																	
合计																		

教师教育课程	公共课程	必修	心理学	4	64				4						教师教育学院
			教育学	4	64	48		16		3					教师教育学院
			教育政策法规与师德	2	32							2			教师教育学院
			现代教育技术应用	2	32					2					物电学院
		合计	12												
	选修														教师教育学院
		合计	4												
	学科教学	必修													
			合计	4											
		选修													
			合计	2											
	实践教学	必修	军事训练与教育	1	1周										
教师技能			2											师范专业	
试讲试教			2												
见习			2												
实习			12												
毕业论文(设计)			4-8												
合计															
素质与能力拓展	学校统一(必修)	品行教育	2												
		拓展阅读	1												
		心理健康教育	1												
	合计	4													
	专业自设(选修)														
		合计	4												
总计															

附件1—1 学生培养规格要求表

维度	内 容	内涵及目标要求	实现途径（课程及环节）
知识	1.		
	2.		
	...		
能力	1.		
	2.		
	...		
素质	1.		
	2.		
	...		

附件1—2 学分安排表

(师范专业)

类别		模块	学分	备注
通识教育课程 (学分: 比例:)	必修 ( 学分)	思想政治教育	14	
		大学英语	12	
		信息技术	4	
		大学体育	6	
		素质与能力基础	4	至少 4 学分
	选修 (8 学分)	由学生按模块自主选修至少 8 学分,不得选择与所在专业的专业课相同或者相近的课程。		
专业课程 (学分: 比例:)	必修 ( 学分)	专业基础课		
	必修 (或限选) ( 学分)	专业方向课		
	任选 ( 学分)	专业拓展课		
教师教育课程(学分: 比例:)	必修 ( 学分)	公共课程	12	
		学科教学类课程	4	至少 4 学分
	选修 ( 学分)	公共课程	4	至少 4 学分
		学科教学类课程	2	至少 2 学分, 学分计入专业拓展课程
实践教学 (学分: 比例:)	必修	军事训练与教育	1	
		教师技能	2	
		试讲试教	2	
		见习	2	
		实习	12	
		毕业论文(设计)	4-8	
		.....		

素质与能力 拓展(学分: 8 比例:)	学校统一	品行教育	2	
		拓展阅读	1	
		心理健康教育	1	
	专业自设			
学分总计				

(非师范专业)

类别	模块	学分	备注
通识教育 课程 (学分: 比例:)	必修 ( 学分)	思想政治教育	14
		大学英语	12
		信息技术	4
		大学体育	6
	素质与能力基础	4	至少 4 学分
	选修 (8 学分)	由学生按模块自主选修至少 8 学分,不得选择与所在专业的专业课相同或者相近的课程。	
专业课程 (学分: 比例:)	必修 ( 学分)	专业基础课	
	必修 (或限选) ( 学分)	专业方向课	
	任选 ( 学分)	专业拓展课	
实践教学 (学分: 比例:)	必修	军事训练与教育	1
		见习	2
		实习	12
		毕业论文(设计)	4-8
		.....	
素质与能力 拓展(学分: 8 比例:)	学校统一	品行教育	2
		拓展阅读	1
		心理健康教育	1
	专业自设		
学分总计			

附件1—3 第二专业和辅修专业课程安排表

课程类别	课程模块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总学时	周学时	课内讲授学时	实验实践学时	课外自主学时	开设学期	备注
第二专业课程											
辅修专业课程											

## 附件2

乐山师范学院本科专业信息汇总表

序号	学院	专业名称	学科门类	专业类	国标代码	师范标识
1	文学与新闻学院	汉语言文学	文学	中国语言文学类	050101	J
2		新闻学	文学	新闻传播学类	050301	F
3		汉语国际教育	文学	中国语言文学类	050103	J
4		播音与主持艺术	艺术学	戏剧与影视学类	130309	F
5	政法学院	思想政治教育	法学	马克思主义理论类	030503	J
6		行政管理	管理学	公共管理类	120402	F
7		社会工作	法学	社会学类	030302	F
8		法学	法学	法学类	030101K	F
9		劳动与社会保障	管理学	公共管理类	120403	F
10	外国语学院	英语	文学	外国语言文学类	050201	J
11		日语	文学	外国语言文学类	050207	J
12		翻译	文学	外国语言文学类	050261	F
13		商务英语	文学	外国语言文学类	050262	F
14	数学与信息科学学院	数学与应用数学	理学	数学类	70101	J
15		信息与计算科学	理学	数学类	70102	F
16		金融数学	经济学	金融学类	020305T	F
17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	物理学	理学	物理学类	070201	J
18		电子信息工程	工学	电子信息类	080701	F
19		材料科学与工程 (光伏材料与应用)	工学	材料类	080401	F
20	化学学院	化学	理学	化学类	070301	J
21		应用化学	理学	化学类	070302	F
22		环境科学	理学	环境科学与工程类	082503	F
23	生命科学学院	生物科学	理学	生物科学类	071001	J
24		生物技术	理学	生物科学类	071002	F
25		科学教育	教育学	教育学类	040102	S
26		动植物检疫	农学	动物医学类	090403T	F
27	旅游学院	旅游管理	管理学	旅游管理类	120901K	F
28	经济与管理学院	会计学	管理学	工商管理类	120203K	F
29		市场营销	管理学	工商管理类	120202	F
30		国际经济与贸易	经济学	经济与贸易类	020401	F
31		工程造价	管理学	管理科学与工程类	120105	F

32	计算机 科学学 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工学	计算机类	080901	J
33		数字媒体技术	工学	计算机类	080906	F
34	教育科 学学院	教育学	教育学	教育学类	40101	S
35		心理学	理学	心理学类	071101	J
36		小学教育	教育学	教育学类	040107	S
37		学前教育	教育学	教育学类	040106	S
38	特殊教 育学院	特殊教育	教育学	教育学类	040108	S
39	美术学 院	美术学	艺术学	美术学类	130401	J
40		视觉传达设计	艺术学	设计学类	130502	F
41		环境设计	艺术学	设计学类	130503	F
42		产品设计	艺术学	设计学类	130504	F
43		服装与服饰设计	艺术学	设计学类	130505	F
44	体育学 院	体育教育	教育学	体育学类	040201	S
45		社会体育指导与 管理	教育学	体育学类	040203	F
46		休闲体育	教育学	体育学类	040207T	F
47	音乐学 院	音乐学	艺术学	音乐与舞蹈学类	130202	S
48		音乐表演	艺术学	音乐与舞蹈学类	130201	F

## 附件3

# 培养方案制订报告内容及格式

## XXX 专业本科人才培养方案（2015 版）制订报告

### 一、专业定位、人才培养目标及规格要求的确定依据

（本专业应用型人才类型定位；人才培养目标及规格要求与 10 版及 2013、2014 级正在实施的人才培养方案的不同之处；本专业应用型人才类型定位、人才培养目标及规格要求的确定根据，如学校的定位及人才培养总目标、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行业/企业的人才需求特点等等）

### 二、课程设置与培养规格要求的对应关系

（主要分析培养规格要求中的知识、能力、素质与课程及有关教学环节的对应关系）

### 三、行业/企业专家参与人才培养方案制订情况

（哪些行业/企业专家参加人才培养方案的制订，提出了哪些有价值的意见和建议？）

### 四、课程设置变化情况

（相对于 2010 版及 2013、2014 级正在实施的人才培养方案，15 版方案的学分总数及构成比例有何变化、更新了哪些课程及有关教学环节的设置？）

## 附件4

### 2015 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工作日程安排

序号	工作内容及要求	时间安排	备注
1	公共课教学承担单位完成公共课实施方案并交教务处	2015.03.16 之前	
2	各教学院进一步深入开展培养方案制订调研	2015.04.20 之前	
3	各教学院完成培养方案初稿并交教务处		
4	组织专家对初稿进行研讨，修改完善形成二稿交教务处	2015.05.20 之前	
5	学校组织审核	2015.06.15 之前	
6	各教学院修改完善，形成定稿与培养方案制订报告一并交教务处	2015.06.30 之前	